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单位名称:信丰县大数据中心

基本信息

项目名称*：	专项工作经费	项目编码*：	360722228888080001143
项目类别*：	当年项目	资金用途*：	业务类
开始日期*：	2022-01-01	结束日期*：	2022-12-31
项目负责人*：	钟君瑜	联系人*：	袁芳
联系电话*：	18970130678	是否重点项目：	否
项目总金额*：	15	本年度预算金额*：	15

基本情况

立项必要性：	切实把数字经济发展作为加快我县新动能培育的“一号工程”，推动县域数字经济发展，促进社会、政府等各领域实现数字化转型
实施可行性：	切实把数字经济发展作为加快我县新动能培育的“一号工程”，推动县域数字经济发展，促进社会、政府等各领域实现数字化转型
项目实施内容：	切实把数字经济发展作为加快我县新动能培育的“一号工程”，推动县域数字经济发展，促进社会、政府等各领域实现数字化转型
中长期目标：	推动县域数字经济发展，促进社会、政府等各领域实现数字化转型，打造数字经济创新高地
年度绩效目标：	数字经济发展工作较前一年有明显提升，各项指标排名靠前

立项依据

政策依据	根据《关于加快建设高质量发展示范先行区的实施方案》（信字〔2020〕70号），我中心为数字经济专项小组牵头单位；根据《信丰县电子信息产业链链长制三年攻坚行动工作方案》（信电子产业链领字〔2021〕1号），我中心为大数据产业链链长单位
其他依据	
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：	

绩效目标

2022年绩效目标：	数字经济发展工作较前一年有明显提升，各项指标排名靠前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绩效目标

序号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2022年目标值		
				计算符号	目标值	单位
8	产出指标	数量	大数据产业链图	=	1	册
1		质量	数字经济调研率	=	20	次
2		时效	推动华为产业链企业发展	=	1	年
3		成本	专家评审费	=	5	万元
4			第三方调研编制费用	=	5	万元
5			业务费	=	5	万元
6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促进社会、政府等各领域	定性值	实现数字化转型	

7		可持续影响	大数据招商	=	10	次
9	满意度	满意度	人民群众满意度	=	75	%